

## **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**重要内容提示：**

- 全体董事参与表决。

### **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**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分别以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。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在昆明公司总部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应当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1 人，董事长张文学先生委托董事胡均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董事俞春明先生委托董事段文瀚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**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**

（一）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拟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、胡均先生、俞春明先生、李英翔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公司临 2018-037号公告。

（二）7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延长与控股股东签订的〈托管协议〉期限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张文学先生、胡均先生、俞春明先生、李英翔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2012年11月公司启动了重大资产重组（收购控股股东相关资产），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天化集

团”）之间的同业竞争，云天化集团出具了相关承诺，并与公司在2012年11月签署了关于云南江川天湖化工有限公司、中轻依兰(集团)有限公司的《托管协议》。双方于2015年10月重新签订《托管协议》。云天化集团变更承诺后，为避免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同业竞争，将托管期限延长至2020年5月17日，《托管协议》的其他内容不变。委托协议主要内容为：

云天化集团将其全资子公司中轻依兰委托给公司管理，委托管理费为人民币500,000元/年。云天化集团将其持有的江川天湖55%股权委托给公司管理，委托管理费为人民币1,000,000元/年。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5月17日，在委托管理期限内，若云天化集团与公司之间的同业竞争已经消除，自同业竞争消除之日，协议自动终止。

该关联交易属于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，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内部控制评价手册〉的议案》。

（四）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子公司融资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

公司控股股东云天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天化集团”）对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安化工”）的融资业务提供人民币1亿元担保，担保期限1年。公司不提供反担保，也未支付担保费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》第五十六条规定，该事项豁免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和披露。

（五）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（六）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公司临  
2018-038号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云南云天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4月27日